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啸宇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2022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3-026）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总经理对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童刚先生代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 2022 年独立董事工作情况予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2022年度财务进行决算，并形成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的发展计划，制定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与使用管理，并编制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5）。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啸宇、胡啸天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7 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

## 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46）。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